#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监事会第四 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 月28日以电话、邮件以及当面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斌先生召集,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人,实际 表决监事 5 人,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 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参会监事认真讨论,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临事会及废止〈临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 渡期安排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(2025年修订)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的规定,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,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中规定的监事会 的职权将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,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11日